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瑞机器”或“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年度委托理财计划概况

1、委托理财目的：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的流动性资金的情况下，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

2、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3、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计划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主要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24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货币基金、流动性好的人民币理财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逆回购、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券商收益凭证、私募净值产品、债券等。

4、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子公司执行董事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现金管理产品机构、现金管理产品品种，明确现金管理产品金额、期间，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2）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现金管理产品进

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 公司内审部负责审查自有资金现金管理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现金管理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具体情况及相应的收益情况。

二、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委托理财受托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资管、理财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预计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如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办理。

公司董事会将对受托方、资金使用方等交易各方当事人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

三、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	2,500.00	21.58	已收回
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50.58	已收回
3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70.58	已收回
4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142.03	已收回
5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	2,500.00	21.89	已收回
6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54.14	已收回
7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45.71	已收回
8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2.20	已收回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9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31.97	已收回
10	信托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11	券商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88.96	已收回
12	银行理财产品	12,150.00	12,150.00	134.94	已收回
13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	500.00	5.17	已收回
14	券商理财产品	2,500.00	2,500.00	24.92	已收回
15	信托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16	券商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17	券商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18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9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20	信托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21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2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23.39	已收回
23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24	券商理财产品	3,500.00			3,500.00
25	信托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合计		108,650.00	54,150.00	728.06	54,5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4,5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40.94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5.3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4,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500.00	
总理财额度				60,000.00	

注：上述理财产品中，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为产品均未到期所致。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最近两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88,850.92	151,063.87
负债总额	55,745.41	44,91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资产净额	133,105.51	106,146.41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92.09	17,599.99

公司 2022 年度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计划使用的资金滚动最高额度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45.08%。

2、公司开展委托理财，旨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的流动性资金的情况下，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3、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列示计入相关资产科目，取得理财收益计入利润表“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科目。

五、风险提示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风险可控的现金管理产品，但不排除因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影响预期收益的可能性。

六、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其期限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授权董事长及子公司执行董事在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是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的流动性资金下，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风险可控的现金管理产品，投资风险较小，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从而提高公司经营成果，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同意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自有

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是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的流动性资金下，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风险可控的现金管理产品，投资风险较小，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从而提高公司经营成果，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查阅了泰瑞机器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相关董事会资料、监事会资料及独立董事意见，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海通证券同意泰瑞机器本次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朱济赛
朱济赛

吴俊
吴俊

